

洛阳市偃师区消防救援大队

洛阳市偃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偃消〔2023〕19号

洛阳市偃师区消防救援大队
洛阳市偃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偃师区 2023 年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情况
“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办）、区直各有关单位、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洛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提升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的通知》（洛双随机〔2022〕5号）要求，规范学校办学行为，经研究制定了《偃师区 2023 年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情况“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洛阳市偃师区消防救援大队

洛阳市偃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7 日

洛阳市偃师区 2023 年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情况

“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洛阳市《关于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提升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的通知》（洛双随机〔2022〕5号）要求，按《河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全面落实各部门监管责任，完善协同监管机制，督促落实部门主体责任，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权责法定、依法行政，强化协同监管，通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建立健全相互衔接的监管机制，实现部门间履职信息的高效互通、共享共治，形成分工明确、沟通顺畅、齐抓共管的监管格局，切实凝聚监管合力，提升监管效能。

二、基本原则

依法监管原则。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依据权责清单落实监管责任，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模式和内容，推进部门联合监管制度化、规范化。

规范有序原则。建立健全“两库”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规范部门联合监管程序和行为，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协同高效的原则。统一组织、分工合作、协同推进，有效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不断提升监管效能。

公开透明原则。坚持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实行“阳光执法”，保障市场主体权责一致、机会均等、规则平等。

三、重点任务

（一）抽查范围比例

重点对单位内的消防产品使用情况开展抽查，可结合实际，按照属地监管原则，建立各自检查对象库，抽查比例不小于 2%。

（二）检查内容

包括单位的消防产品使用情况的检查，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情况的检查，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情况的检查。

（三）部门检查事项分工

1. 区消防救援大队检查事项

（1）单位的消防产品使用情况的检查、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情况的检查。

2. 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事项

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检查内容：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名称规范使用情况，住所（经营场所）或者驻在场所。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市场监管部门配合，建立完善联合抽查事项清单、建立检查对象库、联合执法人员库、联合抽查任务、抽取市场主体，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开展辖区内联合检查工作。

（四）抽查结果

1.结果公示。检查结果分为以下 8 种，分别是：未发现问题、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注意：在系统中录入抽查结果时，不得选择“合格”“不合格”两种结果）。检查人员根据检查情况，按照本部门、本

系统抽查工作规范（细则）要求，认定检查结果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的原则，于检查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分别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

2.结果处理。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检查对象，要依法采取后续处理措施，防止监管脱节。进行一般性行政处罚的，要将行政处罚信息录入、导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由协同监管平台归集后，自动记于企业名下，并依法进行公示。对地址失联、无法联系的，依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对于拒不配合、阻挠检查的，通过相关信息化系统记于企业名下，在办理相关业务中加以限制，引导企业依法接受监管。

3.结果运用。部门联合监管中查处的违法行为和突出问题，要坚决做到公示到位、处罚到位、整改到位、惩戒到位。

四、实施步骤

（一）部署阶段(6 月 2 日-6 月 30 日)：制定机制、细化方案，确定抽查内容和事项清单，随机抽取检查对象。

（二）实施阶段(7 月 1 日-10 月 20 日)：严格对照抽查内容清单，根据确定的抽查对象，组织现场联合检查，按要求填写《“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检查表》（见附件），及时将检查结果上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

（三）总结阶段(10 月 20 日—10 月 28 日)：各部门对“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进行全面总结，系统梳理工作亮点和做法，认真查找工作短板和不足，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上报区消防救援大队、市场监管局。

五、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提高

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周密组织实施，确保工作实效。

（二）密切部门协作。各部门要密切协同，细化责任分工，科学调配力量，强化工作保障。及时发现和查处突出违法行为和问题，有效维护市场秩序，提升监管能力。

（三）畅通信息渠道。各部门要结合工作进展情况，及时上报专项简报信息，突出工作亮点，梳理存在问题，报告工作进展。同时，要加大宣传力度，宣传法规政策，展示工作成效，创造良好氛围。

区消防救援大队联络员：孙智超 电话：67713119

区市场监管局联络员：王涛锋 电话：13837921188

附件：偃师区 2023 年消防产品质量监督“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检查表

附件：

偃师区2023年消防产品质量监督“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检查表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单位	执法证件号/身份证号	
执法检查人员				
检查对象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法定代表		地址	
检查单位	检查事项		发现问题	检查结果
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检查			
区消防救援大队	对使用领域的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备注	检查结果分别为：1、未发现问题；2、责令立即改正；3、责令限期改正。此检查表一式三份，被检查单位、区消防救援大队、市场监督管理局各一份。			

被检查单位随同人员签字：